

证券代码：603713

证券简称：密尔克卫

公告编号：2022-141

密尔克卫化工供应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销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股票
期权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密尔克卫化工供应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2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激励计划批准及实施情况

（一）2021 年 10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律师出具了相应的法律意见书。

（二）2021 年 10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三）2021 年 11 月 23 日，公司对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进行了公示，公示期自 2021 年 11 月 23 日至 2021 年 12 月 2 日，共 10 天。在公示的期限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组织或个人提出异议或不良反映。2021 年 12 月 3 日，公司公告了《密尔克卫化工供应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的说明》（公告编号：2021-155）。

（四）2021 年 12 月 8 日，公司召开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同时，公司就内幕信息知情人在本次激励计划草案公告前 6 个月内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了自查，未发现利用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交易的情形，并于 2021 年 12 月 9 日披露了《密尔克卫化工供应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 2021-160）。

（五）2021 年 12 月 8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权益授予数量的议案》《关于向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确定以 2021 年 12 月 9 日作为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日，向符合条件的 92 名激励对象授予 453.15 万份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其中，拟首次授予股票期权为 422.04 万份，行权价格为 95.86 元/股，拟授予限制性股票为 31.11 万股，授予价格为 47.93 元/股。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六）2022 年 1 月 19 日，公司完成了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股票期权首次授予登记工作。由于在授予日后至股票期权登记期间有 2 名激励对象因离职不再符合激励对象资格，涉及的股票期权数量合计 6.5 万份按照本次激励计划相关规定不予登记。公司最终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登记的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登记数量为 415.54 万份，实际首次授予对象为 90 人，行权价格为 95.86 元/股。

（七）2022 年 2 月 10 日，公司完成了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工作。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登记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31.11 万股，授予对象为 7 人。

（八）2022 年 9 月 29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二、本次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情况

根据《密尔克卫化工供应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因公司本次激励计划 8 名激励对象离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的资格，其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不得行权，公司决定对其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共计 615,000 份股票期权进行注销。

本次注销后，公司激励对象由 90 人减少至 82 人，股票期权首次授予登记数量由 415.54 万份减少至 354.04 万份。

三、本次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注销部分股票期权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也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的勤勉尽职。公司管理团队将继续认真履行工作职责，为股东创造价值。

四、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注销部分股票期权事项进行了审核，发表独立意见如下：本次注销部分股票期权事项，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且审议程序合法、合规。本次注销不会影响《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继续实施，不会影响公司的持续经营，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公司本次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事项。

五、监事会意见

公司本次注销 8 名激励对象所涉部分股票期权事项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符合公司全体股东和激励对象的一致利益。董事会关于本次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审议程序符合相关规定，合法有效。本次注销部分股票期权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监事会同意本次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事项。

六、法律意见书结论性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根据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本次注销已取得了现阶段必要批准与授权，履行了相应的程序，符合《管理办法》及《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本次注销的原因和股票数量，符合《管理办法》及《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本次注销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也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的勤勉尽职。

七、备查文件

- 1、密尔克卫化工供应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2、密尔克卫化工供应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3、密尔克卫化工供应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 4、《上海君澜律师事务所关于密尔克卫化工供应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注销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之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密尔克卫化工供应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0 月 1 日